

股票代码：600153
债券代码：185248
债券代码：185678
债券代码：185791
债券代码：185929
债券代码：137601
债券代码：115755
债券代码：240217
债券代码：240650

股票简称：建发股份
债券简称：22建发01
债券简称：22建发Y1
债券简称：22建发Y2
债券简称：22建发Y3
债券简称：22建发Y4
债券简称：23建发Y1
债券简称：23建发Y2
债券简称：24建发Y1

公告编号：临2024—014

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以通讯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了召开第九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七次临时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郑永达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及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经过审议并表决，本次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逐项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向原股东配售股份方案部分内容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九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的《关于公司向原股东配售股份方案的议案》部分内容进行调整。具体内容如下：

3、配股基数、比例和数量

调整前：

“本次配股拟以配股股权登记日收市后的股份总数为基数，按照每 10 股配售 3.5 股的比例向全体 A 股股东配售。配售股份不足 1 股的，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登记结算机构的有关规定处理。若以建发股份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的

总股本 3,005,171,030 股为基数测算，本次配售股份数量为 1,051,809,860 股。本次配股实施前，若因上市公司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及其他原因导致上市公司总股本变动，则配售股份数量按照变动后的总股本进行相应调整。”

调整后：

“本次配股拟以配股股权登记日收市后的股份总数为基数，按照每 10 股配售 3.5 股的比例向全体 A 股股东配售。配售股份不足 1 股的，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登记结算机构的有关规定处理。若以建发股份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3,004,071,338 股为基数测算，本次配售股份数量为 1,051,424,968 股。本次配股实施前，若因上市公司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及其他原因导致上市公司总股本变动，则配售股份数量按照变动后的总股本进行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9、本次配股募集资金投向

调整前：

“本次配股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778,769.00 万元（具体规模视发行时市场情况而定）。本次配股募集的资金在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将用于公司供应链运营业务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借款。”

调整后：

“本次配股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498,000.00 万元（具体规模视发行时市场情况而定）。本次配股募集的资金在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将用于公司供应链运营业务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借款。

如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时间与公司实际偿还相应银行借款的进度不一致，公司将以自有资金先行偿还，待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或对相关银行借款予以续借，待募集资金到账后归还。在相关法律法规许可及股东大会决议授权范围内，董事会有权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所需金额等具体安排进行调整或确定。”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原股东配售股份预案（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017）。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原股东配售股份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的相关内容。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原股东配售人民币普通股（A 股）的方案论证分析报告（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的相关内容。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原股东配售股份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018）。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3 日